

# 没有标签的人物形象更有感染力

## ——《余罪》火爆江湖带来的启示



## “摄影之乡”与海达·莫理循

何申

承德是摄影之乡。摄影家不知拍了多少避暑山庄和外八庙的照片。最早拍了302张照片,后被整理为《热河相册》的,是一位外国女士——澳大利亚著名摄影家海达·莫理循女士。时间是80年前,1935年和1936年,她前后两次来承德。

海达·莫理循女士祖籍德国。她的姓,很容易让人想起中国近代史上的著名人物乔治·莫理循博士(1862—1920)。乔治·莫理循1897年担任英国泰晤士报驻北京记者,是最有影响力的外国记者和西方的中国问题权威。1912年底,乔治·莫理循被袁世凯任命为中华民国政府政治顾问;1919年以中国代表团顾问身份出席巴黎和会。北京的王府井大街曾以他的姓氏命名为莫理循大街。

那么,他俩之间是什么关系呢?原来,海达·莫理循旧姓哈玛尔,1908年出生于德国的斯图加特,毕业于慕尼黑国立摄影艺术学院,后应聘北京东交民巷的阿东照相馆任经理,1933年到达北京。在此后的5年里,海达管理着这家拥有众多驻华外交官和在京外国人客户的德国照相馆。这期间有一件事人们多不知:1936年10月底,第一个采访红区的西方记者埃德加·斯诺带着他的十几本日记和笔记还有30个胶卷悄悄回到北平,让夫人将胶卷拿到阿东照相馆,海达冒着风险亲手冲洗出来。这些照片中,就有那张著名的毛泽东头戴八角帽的黑白标准像——《毛泽东在陕北》。

海达·莫理循在中国一住13年,拍摄了大量的照片。1940年,乔治·莫理循的二儿子阿拉斯泰·莫理循返回北京,与海达相识。数年后,他们再度相聚并且结婚,海达随了夫姓。最终她和阿拉斯泰·莫理循回到澳大利亚,定居堪培拉。

海达幼年患小儿麻痹症,一条腿跛。10数年间,她一瘸一拐地游走于中国的市井城乡,用相机记录下诸多风土人情,而清朝第二个政治中心热河,也成为她拍摄的主要选择地。当时热河已被日本人占领,出北平行经古北口须“签证”放行。现在在澳大利亚国立图书馆,还可以查到海达两次前往承德的“签证”,分别为1935年和1936年。

细看海达的《热河相册》会发现,在这本相册中,海达以她独有的严谨构图、独到的视角、细腻的观察、娴熟的技巧,老道的用光,为我们记录下了远在80年前承德的独有景观和风光人情,是研究承德历史不可多得的珍贵资料。

在海达相册里有许多气势雄伟的外八庙景色照片,从拍摄角度看,拍摄这些照片需要爬到景区对面很高的山上,这对于残疾人海达而言是一项十分艰苦的工作。这令我们在欣赏照片之余又对海达平添了许多敬意。

承德是“摄影之乡”,准确地讲,是“中国摄影之乡”,是中国摄影家协会授予的荣誉称号。其授予对象,是摄影氛围良好,摄影发展迅速,为中国摄影事业做出重要贡献的地方性区域。2014年重新命名,全国共有6个城市,华北地区仅承德一家获此殊荣。

目前承德的摄影队伍是仅逊于跳广场舞的第二大队伍,除了专业的摄影家协会,还有老年、青年、女摄影家协会等,他们有组织,有网站,装备优良,活动多与宣传承德和公益事业相连,很受社会欢迎。摄像器材价高,许多老人的退休金投入其中。大冬天,下大雪,按说该猫在家中,他们则冒雪外出抢拍。常年行走在大自然中,个个身体倍儿壮。按他们的话说:想长寿,很简单,背着相机爬大山!

摄影之乡,比麻将之乡、醉酒之乡等等,要好太多。当年我没钱买相机,后来弄个“傻瓜”照,过过瘾。现在随大流,用手机照。全民都会摄影,这可是先前谁都没想到的。

后来的路上,遇到过很多人,有些人成为朋友,有些人一直是路人。怀着一点感恩的心,记得许多美好的情意。一些伤害,让它随风远去。只是,某个阴沉的天,会翻涌出来,又会被我很快忘记。

每天晚上,都会做梦。梦中的景象各不相同,在梦中,我总是能见到许多故人,在梦中,我和她仿佛还在一起。

有些人,只能在梦中相见。比如父亲,因为去了另一个世界,比如菊和我的语文老师,和那些纯朴的乡干部,虽然他们活着,然而世事沧桑如棋,我已不是当年的我,每天忙忙碌碌也没有心情寻找现在的他们。也曾试着要到菊的电话,也曾回乡时走到母校的操场,然而终因各种缘由没有见到他们。

现在,我珍惜每一个和我相遇的人,珍惜每一份或短或长的情谊。因为我知道,我们的相遇,不过是人生一个又一个路口中的一个。我害怕,我们将来只能在梦中相见……

本报记者 欧阳

近段时间以来,一部名为《余罪》的影视作品风靡网络,目前的点击量已经突破10亿,不少“观众”声称点灯熬油“一口气看完了第一季”,更有迷者坦言“让人欲罢不能”,不追不追第二季、第三季……

一部取材于同名网络小说的剧作火爆江湖,凭什么?

有人归功于IP粉丝效应,不过这一说法未必能服众:热播之后,500多章的原著小说点击量也只有数百万的级数。再有,网剧往往背负着粗糙之名,成功之作少,连作者都抱怨编剧“缺乏常识”,致使剧情没有逻辑,人物关系混乱,缺乏罪案推理细节……而且原著小说粉丝也不买账——似乎网剧观众和小说读者并非同一阶层。

也有鼓吹演技的声音,这多少有些不过脑子的意思,且不说演技所能多半是锦上添花,想想有那么多被烂故事毁掉的大师,这种念头还是不出门比较好。

归功于故事?可能是靠谱的思路。虽然原著书作者不满,但以追逐人的立场,引人入胜的剧情,合理铺陈的故事,以及鲜活的人物形象等,才是废寝忘食的原因。

也许各方面的原因都有,而令人满意的答案却不会有。

撇开源于剧作自身的因素,有一个现象无疑值得关注:一部以卧底警察为素材,正面形象塑造有悖常规思路的作品,何以引致大量网民(年轻人)的共鸣?

### 余罪:标签无法定义

余罪是《余罪》的主角,这个被称为“贱人余”的家伙有着非人的名字不说,在小说里,在“粗制简编”的剧里,看起来也没有“好东西”该有的样儿。实际上他也确实不像好人,

反倒是满世界播散“坏人”事迹:

念大学挂科,还不是一次,临毕业还因为打架差点被开除。也许就是这些流溢出来的痞子习性,很不优秀的余同学被发现为优秀的卧底人才。

作为水果贩的后代,原初他只是为了卖水果的老爸不被欺负,想着片警余罪威风胡闹的样子才决定去当警察的。这突然被绳索套住要去当卧底,焉能轻易就范?

面对无名无姓,黑白天都危险,分分钟会丧命的“机会”,余罪很清楚,如果牺牲,底层的老爸未来堪忧,于是他想方设法逃离。然而,在慧眼伯乐的“诬陷、胁迫、威逼”下,更重要的是这个内心充满矛盾冲突的小人物,除了痞子形态,灵魂深处内疚、感动、责任、正义交织,在目睹卧底之死的情境染色下,一激动?一冲动?就把死活的事儿忘了,上道了。

当卧底还真不是被逼的。可是身份的确认并没有改变余罪的“做派”。贪生怕死,不务正业的“贱人余”依旧放纵、享乐,一副本性难移的样子,在表面上“都是为了任务,不能让人怀疑”的荒唐中,演绎着“乐在其中”的性情——卧底角色使然的后面,无疑散发着醉生梦死的余味。正派?反派?真的很难定义。

第一季的最后,心里想着,嘴上念着保命要紧的余罪心生退意,想结束卧底旅程。置身林宇靖男友的葬礼,又被正义、责任意识把持,他决定再次踏上征程,将卧底的任务完成。

关于余罪,多次命悬一线却坚持道义担当,无疑是正面的,甚至是伟大的,是英雄,然而在组合起来的画面中,人们却很难给出标签化的定义,尽管现实生活中本来没有标签。

但是,在我们的符号系统中,在内心深处,标签的刻痕难以抹去。

### 范本:尚未去除面具

关于英雄人物,或者说正面形象,国人意



非黑即白岂是真 插图/书法 李法明

识里的范本是容不得沙粒的。

不光是晚近以来高大全的宣传和书写,类型化的叙事古已有之。从传统文化留下的仓库中,很容易获得精雕细琢的样品:几乎每一个“模本”个体,不是与生俱来,就是教条化的道统文字堆砌,人们很难找到时间刻度,生活浸润下善恶交错中成长、成型之路。这当然无关性本善之说,人们倾向于简单地判定三岁看大、七岁看老,比如岳飞及其母亲的刺字。

当然,少年儿童的教育成长方式和未来有关,问题是,当人们希望各色各样光辉形象伟岸的时候,很可能忘记了作为一个吃喝拉撒活体人物的存在,过分地渲染、刻意地拔高,未了生活中的事迹碎片被无限放大,活生生的人物被演化为门神,像关羽、包拯所属的队伍。这种正面的形象突出积久成习,渐渐地,碎片被一些人当作了整体,再也不去考虑美好图画中留白的意义,甚至拒绝留白。

在特定的年纪,又或者特定的文化、意识境遇里,模式化的英雄标签确实可以起到鼓舞人的短期作用。遗憾的是,一旦系统开放,一旦人们从圣人的阴影中走出来,曾经的标签就只会是标签,而不再是现实生活的参照。特别是在当下多元化的丛林里,人们不再迷恋单向(单一)的人性解读,粉饰的英雄沦为童话故事,就如英雄联盟中那些画师笔下的超人。也许有人认为精神可学,不过这要面对一条鸿沟:我们讲述的是世俗社会街道上行走的人,而不是抽象出来的线条。公允地说,能触摸到的准则才有示范意义。

“英雄是鲜活的”,在这种流行说法的表层,人们看到的还是精心雕塑的“面具”。

### 启示:剧情外的话题

有血有肉、有普罗大众影迷的模型成就了《余罪》的感染力。

## 群鱼若散花

王太生

浅夏的杂鱼不忍下箸,有子。不光鲫鱼有子,花鱼有子,鳊鱼有子,乌鱼有子……连鲈鱼、鳊鱼、青虾也有子,“孕”味十足。

鱼子好吃,不忍吃,单吃法就有:红烧鱼子、鱼子豆腐煲、鱼子豆腐、土豆焖鱼子、蛋黄蒸鱼子,吃了江河里会少了很多鱼。

杂鱼是戏中的杂剧,文章里的杂句,木中的杂材。杂鱼,杂杂着,荒蛮着,烟水生动。

这个时节,小饭馆里点一道江杂鱼,不贵,有野生鲫鱼、野生昂刺、野生小鳊鱼、野生草鱼,数味小鱼杂陈锅中烹饪,可红烧、清蒸、干锅、黄焖。杂鱼虽小,且杂,但味道鲜美,鱼子敦厚。

吃小杂鱼,一团和气。两个气味相投的人,口味相似。

水体丰盈的时候,一团鱼子在水中飘浮。一只小逗号,摇摆、挣脱一下,便游向水的深处去了。我于初夏的河流边,见黑鱼护犊,一摊鱼子在水面游移沉浮,两条大黑鱼,生怕它们的孩子被其他杂鱼吃掉,一直紧随左右。

朋友住雨声村,村有大河,水流平缓透迤。有人在河坡上搭窝棚,置一过河罾,捕鱼,捕到的杂鱼,养在河边水网箱里,现捞现卖,我执一根网套捞鱼,有鲢鱼、鳊鱼,嘴翘白、铜头鱼。

铜头杂鱼,误撞渔网,身段细长,有拇指那么粗,性情急躁,性格凶猛,吃其他小杂鱼。朋友说,铜头鱼不好吃,肉老。

杂鱼是野生的,不同于养殖的鱼,天天在江湖锻炼体魄,肌肉发达,煮熟后肉质紧缩,适合煲汤。我对朋友说,不大喜欢“捕鱼”这个词,像对待逃犯,鱼又没惹谁,觉得用“钓鱼”尚好,这一古老的职业,一叶扁舟,出入烟波里。

小杂鱼,点名集合,从不同的方向,游拢而来,在水中翻筋斗,群鱼若散花。

昂刺,长相有点滑稽,像戏中的铜锤花

脸,额角两根尖利的触须,似极伸出的两支兵刃。昂刺善于煽情的是它的两只鳃,搅水的时候,浑身都在动。

虎头鲨,吓人的名字,其实是寸把长的小鱼。水泽里鲨鱼的袖珍孤本,喜欢悬浮在某个清澈的水域静止不动,俨然一副打坐的呆公子,还有几分禅意。

小鲈鱼古灵精怪,在水草间穿针引线,速度极快,要想逮住确也不易。

麦穗鱼,体形若一棵麦穗,随处可见。想钓麦穗鱼,不择水面,不谈技巧,下钩必有斩获。

鲢鱼,明代姚可成《食物本草》提及,“形类鲫鱼而小,扁身缩首,颇似竹篙,处处湖泽有之。冬间煮食味美,夏、秋微有土气,味精不及。”

长江里有一种“船钉子”,跟随船一起浮游的小杂鱼,经花椒、大茴和糖醋盐等作料腌过,在油锅里略炸,用锡纸包了烤出来,贴着鱼骨一吮,肉就落嘴里,嫩如奶酪。

野生的鳊鱼,现在很难捕到,要跑到很远,很僻静的乡野稻田池塘,设诱饵,放入竹笼子,有点“居高声自远”的意味……

李渔《闲情偶寄》说,“食鱼者首重在鲜,次则及肥,肥而且鲜,鱼之能事毕矣。”我觉得,还在于一个“神”字。野村老贾,用小杂鱼煮一碗小杂鱼咸菜,下酒,嘴中咂巴,站在一旁的人,看着也觉得口齿生津。

吃杂鱼的人,对待生活要求不高,心情安妥,极富耐心,他虽“才高于世,而无骄尚之情,常从容淡静”,是真的在品鱼滋味,不问鱼大小小、杂七杂八,心无旁骛。

品杂鱼,翻闲书。汉代刘向在《终身食鱼》里说,从前有人送鱼给郑国宰相,没有接受。有人问他:“子嗜鱼,何故不受?”郑国回答,“我喜欢鱼,所以不接受鱼,接受别人送的鱼,会失去官职,也就无鱼可吃。不受,可得俸禄,一辈子有鱼吃。”

这个人,挺有意思,不接受别人送的鱼,是为了一辈子安心吃鱼。



慢慢地,长大了,却感觉变沉默了,懂得多了,却不快乐了。 赵春青 画

## 谈匠师傅

刘志坚

俗话说,木匠怕漆匠,漆匠怕谈匠。

木匠师傅家具做得再好,漆匠师傅上漆时,就会说这儿刨得不平,那儿接榫处的缝隙大,不光滑,说得一无是处。但漆匠自己漆出的家具,油漆未干,正在得意,旁观者指指画画,说那儿油漆,刷得不匀,这儿油漆,纹路紊乱,拐角的地方,没刷到位,也被说得一无是处。这旁观者,就是谈匠师傅。

我们周围有很多操刀斧头和舞刷子的工匠,也有很多操弄舌头的谈匠。诸工匠业,木匠漆匠,都是干实事的。干的活儿摆在哪儿,活好活歪,任人评说。而那些说三道四的谈匠,横挑鼻子竖挑眼,专挑毛病的谈匠师傅,他们只动嘴,不动手,只管说,不管做,见一样,谈一样,说长道短,指手

画脚,好像世上只他本事了得,见多识广,样样在行。其实谈匠师傅,本事再大,也只是嘴上功夫,属于站着说话不腰疼的一类。

动嘴的谈匠师傅,少有专职,多是业余,图个嘴上痛快,或为了表现一下自己的高明。属于口快心直的一类。当然,存心挑刺的也有,但是少数。一般并无恶意,所以当事者,不去与之较劲。听者只当耳边风,掩口葫芦而笑,或不置可否地敷衍两句,懒得搭理。谈匠的饶舌,如不幸而被言中,就本着有则改之,无则加勉的古训,默默记取,以后会把手艺做得更好。

只动嘴,不动手,什么也不做,从头脑到,都是完美的,这是谈匠师傅的高明。只看人家的缺点,不看自己的瑕疵,也是谈匠师傅的专利。比如说,看到别人发财了,说那不是靠艰苦奋斗,是靠投机取巧。别人当官了,说那不是靠他自己,是靠他爹。别人成功了,说

那个时候,我的作文写的是全校最好的。

然后我就这样长大了,我以为我会永远

## 星星和月亮

钟雄

妈妈  
你去哪里了  
你那里有星星吗  
星星会眨眼睛吗

你车闸溅起的火花  
据说也是星星  
但这星星  
能跑步吗  
能和我捉迷藏吗

妈妈  
我想是你晶莹透明的小星星  
你是我圆润温暖的大月亮  
星星绕月调皮撒娇呢



打工文学 43

## 梦中的你

呆在那个叫查湾的山清水秀的乡政府,我不知外面的世界是什么样的,只是偶尔在人群之中会感到孤独,却不知这孤独从何而来,又会如何而去。因为手中的笔,又被调进了城市。

我就这样成了城市里的白领丽人,只有父亲提着大包小包山里土特产来看我时,我才又回到乡村记忆。父亲和我聊着东家长西家短,聊着庄稼,聊着乡村里的人情世故。那时,我贷款买房,经济拮据,每每总是给父亲很少的钱。父亲最后一次来看我,我说:“爸,等我条件好了就多给你钱啊,让你好过些。”他说到一语成谶,直到现在,想起父亲的这句话,我的双眼仍是满含泪水。



杂说